

证券代码：832980

证券简称：怡林实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新疆怡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委托理财产品品种为保本型、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止。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此议案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怡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怡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